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初灵信息”）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三期行权条件已经满足，公司拟以定向发行公司股票的方式向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 72 名激励对象于第三个行权期行权共计 2,317,442 份股票期权。本次行权后，公司股本将由 229,951,764 股增至 232,269,206 股。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作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995.1764 万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226.9206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2995.1764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2995.1764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3226.9206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3226.9206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23 日